

云南培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比选文件

项目名称：云南冶金高级技工学校高新校区校医务室项目

招标人：云南培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7 月

第一章 比选公告

云南冶金高级技工学校高新校区医务室项目

一、比选条件

云南冶金高级技工学校高新校区医务室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采购人为云南培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现对引入医疗机构合作运营学校医务室项目进行公开比选。诚邀有意向且满足资格条件的医疗机构积极参与本项目比选。

二、项目概况及范围

2.1 项目名称：云南冶金高级技工学校高新校区医务室项目。

2.2 采购内容：本次采购为云南冶金高级技工学校引入医疗机构合作运营学校医务室，为学校师生及员工提供优质的医疗卫生保健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 项目需求及采购要求”。

2.3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为 1 年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合同 1 年 1 签。

2.4 服务地点：云南冶金高级技工学校高新校区医务室。

三、比选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医疗机构税收缴款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材料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材料，所属时间在 2023 年 8 月至投标截止日期前任意 3 个月的缴纳证明复印件或主管部门出具缴纳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注：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新公司，提供成立以来的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或免缴的医疗机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合理可信的说明材料）。

3.4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医疗机构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提供书面声明。

3.5 医疗机构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

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此项由采购人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进行查询，查询记录为上述网站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名单的，其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3.6 本项目的资格及要求

3.6.1 医疗机构必须具有国家卫生健康部门核定的正在运营的实体就诊场所，应依法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诊所备案证》及市场监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并在有效期内，能够独立承担医疗法律责任。

3.6.2 医疗机构配备的医疗人员必须具备相应资格证书。

3.6.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医疗机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比选。

四、报名方式

4.1 申请人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 08:00 至 2025 年 7 月 24 日 12:00 时将报名资料装订后装袋密封，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并留下联系方式后加盖骑缝章后递交联系人处。

。注：未按规定时间进行递交报名资料的视为无效报名，提交响应文件时将不予受理该比选申请人的响应文件。

4.2 报名资料：

- (1) 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3) 报名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4.3 报名需在截至日期前缴纳投标保证金 5 万元。

名称：云南培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税号：91530100550146100C

单位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海源北路 6 号高新招商大厦

电话：0871-67443799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昆明建设路支行

银行账户：531078126018160024843

五、比选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比选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24 日 12 时 00 分前，地点云南培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炎培楼 14 楼 1402 办公室（昆明市呈贡区马金铺高登街 2502 号）。

5.2 申请人提交纸质响应文件一份。

5.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云南培华教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www.phedu.com.cn 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云南培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呈贡区马金铺高登街 2502 号云南冶金高级技工学校

联 系 人：江燕

电 话：18213014673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是否符合要求 (√/×)
1	投标人名称	与投标报名、营业执照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提供近年（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任意一个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供自提交投标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需同时提供专业担保机构经财政部门认可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注：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材料即可。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投标人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06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 （2）投标人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06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社保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时间为投标截止当日）； （2）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无不良信息记录（查询结果	

		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时间为投标截止当日）。	
8	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1)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诊所备案凭证》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诊所备案凭证》复印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声明”。各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9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结论		

注：投标人资格符合上表所列评审项的要求且按要求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方能通过资格审查。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通过。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论
1	投标保证金	报名需在截至日期前缴纳投标保证金 5 万元。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实质性条件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标准 * 条款内容的	
6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7	其他无效情形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完整且关键字迹清晰	
3)	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4)	投标内容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5)	服务标准	符合“采购需求”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和服务地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付款方式	招标文件不允许偏差时，投标文件无负偏差。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注：投标人符合性审查符合上表所列评审项的要求且按要求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方能通过符合性审查。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通过。

附注：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附表三 技术商务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满分 10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满分 分值	评审标准	得分
1	对项目的理解、重难点分析	9 分	<p>对项目的理解及重难点分析内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项目的理解； 2、重点、难点的分析； 3、重点难点的应对解决措施。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上述 3 项内容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分别赋分，每项内容满分分值为 3 分。赋分原则如下：</p> <p>①内容表述完整、逻辑清晰完整、对项目实际情况和关键难点把握充分、方案内容有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得 3 分；②内容基本完整、逻辑清晰、有关键难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有一定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得 2 分；③内容简单、逻辑基本清晰、无关键难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④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一定缺漏或逻辑不清晰、无关键难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的得 0.5 分；⑤缺少评审项内容或内容存在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的不得分。</p> <p>注：以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和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独立评审为准。</p>	
2	服务方案	32 分	<p>服务方案内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师生常见病、多发病、传染病等疾病的诊疗方案； 2、急、危重病人及时转运至上级医院方案； 3、配合学校办理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等合法手续； 4、协助进行新生入学体检； 5、校园健康宣传及禁毒防艾、传染病防治等公共卫生知识宣传和教育； 6、急救培训； 7、传染病防治防控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8、大型文体活动、军训、考试的现场医疗保障；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上述 8 项内容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分别赋分，每项内容满分分值为 4 分。赋分原则如下：</p>	

			<p>①内容表述完整、逻辑清晰完整、对项目实际情况和关键内容把握充分、方案内容有针对性及可行性的得4分；②内容基本完整、逻辑清晰、有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有一定针对性及可行性的得3分；③内容简单、逻辑基本清晰、无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及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④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一定缺漏或逻辑不清晰、无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的得1分；⑤缺少评审项内容或内容存在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的不得分。</p> <p>注：以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和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独立评审为准。</p>	
3	药品、医疗器械	6分	<p>药品、医疗器械内容包含：</p> <p>1、药品、医疗器械的采购方案；</p> <p>2、药品、医疗器械的管理方案；</p> <p>3、药品、医疗器械的价格收费方案。</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上述3项内容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分别赋分，每项内容满分分值为2分。赋分原则如下：</p> <p>①内容表述完整、逻辑清晰完整、对项目实际情况和关键内容把握充分、方案内容有针对性及可行性的得2分；②内容基本完整、逻辑清晰、有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有一定针对性及可行性的得1.5分；③内容简单、逻辑基本清晰、无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及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④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一定缺漏或逻辑不清晰、无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的得0.5分；⑤缺少评审项内容或内容存在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的不得分。</p> <p>注：以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和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独立评审为准。</p>	
4	针对本项目的医疗服务制度	4分	<p>针对本项目的医疗服务制度内容包含：</p> <p>1、药品、诊疗定价机制；</p> <p>2、财务管理；</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上述3项内容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分别赋分，每项内容满分分值为2分。赋分原则如下：</p> <p>①内容表述完整、逻辑清晰完整、对项目实际情况和关键内容把握充分、方案内容有针对性及可行性的得2分；②内容基本完整、逻辑清晰、有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有一定针对性及可行性的得1.5分；③内容简单、逻辑基本清晰、无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及可行</p>	

			<p>性一般的得 1 分；④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一定缺漏或逻辑不清晰、无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的得 0.5 分；⑤缺少评审项内容或内容存在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的不得分。</p> <p>注：以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和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独立评审为准。</p>	
5	患者信息 保密措施 及违约承 诺	4 分	<p>患者信息保密措施及违约承诺内容包含：</p> <p>1、患者信息保密措施；</p> <p>2、违约承诺。</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上述 2 项内容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分别赋分，每项内容满分分值为 2 分。赋分原则如下：</p> <p>①内容表述完整、逻辑清晰完整、对项目实际情况和关键内容把握充分、方案内容有针对性及可行性的得 2 分；②内容基本完整、逻辑清晰、有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有一定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得 1.5 分；③内容简单、逻辑基本清晰、无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④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一定缺漏或逻辑不清晰、无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的得 0.5 分；⑤缺少评审项内容或内容存在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的不得分。</p> <p>注：以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和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独立评审为准。</p>	
6	廉洁保证 措施及违 约承诺	4 分	<p>廉洁保证措施及违约承诺内容包含：</p> <p>1、廉洁保证措施；</p> <p>2、违约承诺。</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上述 2 项内容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分别赋分，每项内容满分分值为 2 分。赋分原则如下：</p> <p>①内容表述完整、逻辑清晰完整、对项目实际情况和关键内容把握充分、方案内容有针对性及可行性的得 2 分；②内容基本完整、逻辑清晰、有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有一定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得 1.5 分；③内容简单、逻辑基本清晰、无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④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一定缺漏或逻辑不清晰、无关键内容分析描述、方案内容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的得 0.5 分；⑤缺少评审项内容或内容存在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的不得分。</p> <p>注：以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和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独立评审为</p>	

			准。	
7	拟投入本项目的体检设备配备情况	8分	<p>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体检设备配备情况，进行评分：配备：听诊器，血压计（电子血压计、台式），身高和体重秤，血糖仪，雾化吸入器，心电图机，视力表，常规检验设备（18项血细胞分析仪、尿常规监测仪），抢救车，治疗车，氧气罐，氧气吸入装置，手提高压消毒锅，诊疗床，候诊椅，输液架和药架。完全具备以上常规体检设备的得8分，每缺少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p> <p>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投标人设备购置发票或设备租赁合同（协议）作为证明材料，否则本项不得分。</p>	
8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技术力量	17分	<p>1、拟投入主要人员（满分17分）</p> <p>（1）医生（满分6分）</p> <p>拟投入人员中每有一人具有中级（主治或主管医师）及以上职称的加3分，本项最多得6分。</p> <p>2、护士（满分8分）</p> <p>拟投入人员中每有一人具有初级（护师）及以上职称的加2分，本项最多得8分。</p> <p>注：（1）同一人有多个职称的，不能重复计算。（2）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人员的相关职称证明材料，以及人员在投标人单位在职的证明材料。</p>	
			<p>2、人员承诺（满分3分）</p> <p>投标人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医护人员（校医室负责人、护士长）在合同履行期间不更换承诺和相关违约承诺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p>	
9	医疗垃圾处理	10分	<p>医疗废弃物处理方案评审评分（满分10分）</p> <p>第一个档次（6-10分）：供应商产生的医疗废弃物处理方案完整规范，针对医疗废弃物的分类、标识、运送、登记等处理流程完善，能够与属地卫健局指定的医疗废物专业收处机构签订长期合同，利用医务室已建成医疗废物暂存间临时存放，做好管理，确保密闭无渗漏，整个过程安全可控。</p> <p>第二个档次（0分）：供应商未与属地卫健局指定专业医疗废物收处机构签订医疗废弃物处理合同。</p>	
10	类似业绩评审	6分	<p>根据投标人近年（2022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的医务室托管服务，每提供一个得2分，加至满分6分止。</p> <p>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否则不予认可。</p>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1.1 学校基本情况

云南冶金高级技工学校医务室位于昆明市呈贡区马金铺高登街 2502 号，可用面积约 200 平方米，目前，在校师生约 7000 人，为了提升学校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确保师生就医及时、保证医疗服务质量，杜绝医疗事故的发生，学校拟与社会专业的医疗机构合作，将学校的医疗服务通过合作的形式由社会专业的医疗机构在校园内开展门诊诊疗服务。开展基本诊疗科目：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有条件医疗机构可增加口腔科、中西医结合科等其他特色科目。

1.2 采购内容

引入社会医疗机构与学校合作，为学校师生提供门诊诊疗服务，合作方在学校现有设施、设备的基础上，添置必要的医疗器械和设备，配备医护人员为学校师生提供门诊诊疗服务等工作。

1.2.1 学校不向合作医疗机构支付医疗服务费，提供现有设施、设备，免费提供医疗场所，及服务商自负盈亏运营学校医务室。

2. 合作医疗机构为了改善医疗条件，若添置、更新医疗设备或进行局部房屋改造装修的，必须符合上级行业主管部门要求，并提前向学校报备，投入资金由合作医疗机构负责，自行购买的医疗设备可自行处置，待合同期满后不得向学校提出经济补偿。

3. 合作医疗机构所使用的办公用品等产生的费用由合作医疗机构负责。

4. 在日常工作中，药品、医疗耗材采购、医废处置、医保专网以及系统维护等严格执行上级相关部门要求，产生的费用由合作医疗机构负责。

5. 合作医疗机构负责派驻医护人员为学校师生提供日常门诊诊疗服务，所有派驻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学校报备，并在校医院机构端进行备案，派驻人员所产生的工资、福利待遇及职业防护用品费用等全部由合作医疗机构负责。

6. 配合办理《医疗卫生许可证》以及年审和变更等的相关事宜。

7. 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确保省、市医保系统正常运行，维护费用由进驻学校的医疗机构全部负责。

二、日常门诊诊疗服务工作要求和范围

2.1 保证学校师生的日常就医；

2.1.1 为全校师生提供就医服务，医疗服务及药价不得高于周边市场价；

2.1.2 确保正常教学期间 24 小时医疗服务，保证 8：00-22：30 有至少 1 名执业医师、2 名护士在岗，22：30 以后有 1 名执业医师、1 名护士在校值班，并根据学校教学作息时间安排服务时间。假期提供 8 小时就诊服务及全天电话医疗咨询；工作期间，医务人员不得擅自离岗。

2.1.3 为学校军训、运动会、考试等学校主办的大型活动期间或特殊要求的各种活动至少有 1 医 1 护在现场提供医疗服务保障工作。

2.2 负责每年协助新生在校内的体检，体检费用按学校规定收取。并为学生建立一人一档健康档案，对师生个人信息、病情做好保密工作。

2.3 负责购买办公设备、医疗器材及药品，配合医疗卫生许可证的办理。

2.4 负责大学生医疗保险系统的维护，保证师生可以在医务室正常使用省、市医保卡，并享受大学生医保和相关就医的待遇，按照相关规定做到及时、准确结算。

2.5 确保开通师生紧急就诊和心理异常转诊的 24 小时绿色通道，确保就近、快速、便捷转诊，超出日常诊疗服务范围以外的危重患者需要外出就医时，由合作医疗机构派一名护士随行，签订合作协议后 1 周内必须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出科学、可行、高效的实施方案。

2.6 按照上级部门相关要求，合作医疗机构负责诊疗区域艾滋病、肺结核、流感等传染病及心理健康等相关宣传工作。按照上级部门相关要求，每年组织不少于 1 次与传染病相关的疾病预防宣传活动。每年提供健康宣传教育讲座不少于 2 次。

2.7 配合学校履行传染病防控相关工作。有效发挥医务室各种疾病的触角作用，负责传染病疫情上报，即时发现并如实、准确的向学校报告相关疾病情况，并指导、支持学校做好有效的控制和应急处置等工作，确保正常的教学秩序和师生员工等相关人员的健康。

2.8 合作机构须建立健全师生就医相关台账、报表，接受采购人、医保中心及上级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对因服务商违反医保、卫健委等规定造成的扣款、罚款等经济损失由服务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连带责任。

2.9 承担责任范围内医疗事故。

三、人员要求

爱岗敬业，能快速适应环境，融入服务育人理念，至少派驻 2 名医生、4 名护士，确保正常的轮值班安全，保证学校师生正常教学期间 24 小时就医。合作医疗机构应拥有较强的医疗团队，具有完整的医疗制度管理体系，满足学校日益发展的需要。

四、医疗服务的要求及标准

4.1 医务人员必须具备相应资质。

4.2 医疗设施、设备的配备、药品配备及采购必须符合相关职能部门要求。

4.3 医护人员日常诊疗无乱收费现象，服务态度良好，师生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在 80%及以上为合格。

4.4 收费标准严格按照非盈利医疗机构收费标准和大学生医保相关政策要求执行，能进医保的诊疗费、药品等必须进医保，但也不能伪造或变相骗取医保资金，不能进医保的，收费不得高于周边市场价。

4.5 根据师生病情，准确判断是否转诊，并做好相关转诊、交接服务；危重病人即时联系 120 急救车，迅速安全转入就近医院，并做好病情交接工作；

4.6 合同期间，无正当理由，不得随意终止合同，若客观原因无法履行合同的，需提前 1 个月向学校提出书面申请，待学校同意及接替方确定后，方可终止合同，否则所产生的一切影响由合作方负责。

4.7 本项目提出的与医疗服务质量相关的其它要求。

4.8 本项目需向云南培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缴纳 10 万元医疗保证金。

五、考核目标

履约期前 1 年，合同 1 年 1 签 1 考核，考核合格后签订下 1 年合同。学校对合作医疗机构进行监管，每年需按时完成学校常规师生就医、新生体检、大学生医保费用结算、疾病预防知识讲座、配合疫情防控等相关工作，并且每年由校方组织一次对医疗机构进行考核。如有违反收费和行业、学校相关管理规定，通过问卷调查，师生对学校医务室的满意度在 80%以下，则实时解除合同。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云南冶金高级技工学校高新校区校医务室项目

比选响应文件

比选医疗机构(加盖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一、比选医疗机构基本情况表

比选医疗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开户银行						
账号						
备注						

比选医疗机构（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医疗机构（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二) 比选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若未发生授权情况，则无需提供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的 _____ 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比选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比选响应文件的内容。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比选医疗机构：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

证明文件；

（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医疗机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或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投标人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06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

(2) 投标人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06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社保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

六、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提供 2023 年至今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报告须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供应商或民办非企业单位可不提供）及其附注。

(2)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落款时间须在开标前三个月内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需同时提供专业担保机构经财政部门认可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 2 项中任意一种证明材料。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比选医疗机构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八、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格式自拟)

九、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诊所备案凭证》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十、投标人不属于联合投标的承诺或声明

(格式自拟)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格式

一、对项目的理解及重难点分析

(格式自拟)

二、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内容由比选医疗机构根据比选方法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自行编写)

三、药品、医疗器械

(格式自拟)

四、针对本项目的医疗服务制度

(格式自拟)

五、患者信息保密措施及违约承诺

(格式自拟)

六、廉洁保证措施及违约承诺

(格式自拟)

七、拟投入本项目的体检设备配备情况

(格式自拟)

(2)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医护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不更换承诺和相关违约承诺
(格式自拟, 投标人自行编制。)

九、医疗垃圾处理

(格式自拟,)

十、业绩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合同金额	业主评价

注：

- 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列表及相对应的业绩证明材料，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成交/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或协议书复印件等有效证明文件，若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业绩不予认可。
- 2、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拓展本表。